

113 年臺中市災害應變中心功能運作(ESF)講習訓練實施計畫

113 年○○月○○日

府授消管字第○○○○○○○○○號函

壹、依據

- 一、災害防救法第二十二條。
- 二、臺中市地區災害防救計畫及各區地區災害防救計畫。
- 三、臺中市強韌臺灣大規模風災震災整備與協作計畫 113 年執行計畫書。
- 四、107 年度臺中市災害應變中心全事故功能分組(TESFs)試辦運作研究規劃。

貳、目的

為提升各級災害應變中心之橫向縱向溝通整合與協調功能，建立彼此間的應變架構基礎，並將之落實應用於業務上，特辦理旨揭講習以強化防救災人員之全事故功能分組運作知能。

參、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臺中市政府。
- 二、主辦單位：臺中市政府消防局。
- 三、執行單位：強韌臺灣計畫協力團隊（逢甲大學營建及防災研究中心）。

肆、講習日期與參訓對象

- 一、時間：113 年 6 月 11 日（星期二）13 時至 17 時。
- 二、地點：臺中市災害應變中心 5 樓（南屯區文心南九路 119 號）。
- 三、講習對象：本市各級災害應變中心進駐機關。

伍、課程規劃與內容

- 一、臺中市災害應變中心全事故功能分組(ESF)簡介說明：
由國立陽明交通大學單信瑜副教授進行分享，介紹現行應

變中心功能分組運營模式與架構，並學習於災前將各類救災所需資源與機能提前進行分組與管理，以利災時可迅速啟動所需功能分組，有效提升各應變單位橫向聯繫與協調效率。

二、臺中市災害應變中心全事故功能分組(ESF)案例說明或實際運作工作坊：

由國立陽明交通大學單信瑜副教授進行分享，將深入探討全事故功能分組(ESF)之應用案例，並從中學習面對不同的災害時，其資源、人力及相關應變措施等調整方式，藉此訓練應對各類型災害之應變能力，以促進災害應變體系間協調與合作效能。

三、綜合座談暨講習成效調查：

邀請本市災害防救辦公室及強韌臺灣計畫協力團隊逢甲大學教授舉行綜合座談，並與會之各級災害應變中心進駐機關人員進行問卷調查，作為未來講習業務策進之參考。

四、課程表如附件一。

陸、經費

有關執行本案所需各項經費，由消防局消防業務－災害管理－業務費－委辦費預算項下支應。

柒、其他

- 一、當日於講習後進行問卷調查。
- 二、本講習計畫如有未盡事宜者，得隨時修正之。

附件一

日期	113 年 6 月 11 日 (星期二)	
名稱	113 年度臺中市災害應變中心功能運作(ESF)講習訓練	
對象	臺中市各級災害應變中心進駐機關	
地點	臺中市災害應變中心 5 樓 (南屯區文心南九路 119 號)	
時間	講習主題	講師/長官/與談人
13:00-13:20	報到	
13:20-13:30	長官致詞	臺中市災害防救辦公室
13:30-15:00	臺中市災害應變中心 全事故功能分組(ESF) 簡介說明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 單信瑜 副教授
15:00-15:10	休息/茶敘	
15:10-16:40	臺中市災害應變中心 全事故功能分組(ESF)案例說明 或實際運作工作坊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 單信瑜 副教授
16:40-17:00	綜合座談暨講習成效調查	臺中市災害防救辦公室
		逢甲大學
17:00	賦歸	